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張毓秀
電話：06-6322-231 # 6286
電子信箱：lab51@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南市勞就字第11320747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程序表

主旨：本局訂於113年10月3日下午，假本局南門勞工育樂中心辦理「資遣通報及相關就業法規宣導說明會」，歡迎本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有意願了解資遣通報法令之業務相關同仁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就業服務法第33條」（資遣通報）暨「性別平等工作法」、「就業服務法第5條」（就業歧視）等相關規定關係員工權益甚鉅，迭有本府機關因疏忽相關法令，致行政作業衍生適法疑慮，引發爭議事件，爰規劃旨揭說明會，避免爭議情事發生。
- 二、旨揭說明會訂於113年10月3日下午，假本局南門勞工育樂中心（臺南市南區南門路261號）第一會議室辦理，歡迎本府有意願參加之本府同仁，自即日起，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報名，課程名稱「資遣通報及相關就業法規宣導說明會」，報名截止日至113年10月1日止，旨揭說明會預計參加人數80人，報名人數額滿後截止受理。
- 三、檢附本案說明會程序表乙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會、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臺南市各區公所、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臺南市政府所屬各衛生所

副本：本局就業促進科